

桃園市立龍岡國中 - 歡迎您的蒞臨

2015「法律智『繪』王」四格漫畫比賽

學生事務公告

：學務主任

張貼在：2015/9/23 22:50:00

活動主題：以四格漫畫方式表現宣導主題，並從日常生活息息相關之法律觀念與行為中進行發想。

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0月8日(四)止。(以郵戳為憑) **參賽資格與組別：**1.參與資格：凡對漫畫創作有興趣之青少年兒童皆可參加。2.參賽組別：共分五組，以103學年之在學學籍為準。

(1) 國小低年級組(一 二年級) (2) 國小中年級組(三 四年級) (3) 國小高年級組(五 六年級) (4) 國中組 (5) 高中組。3.多元文化特別獎：為彰顯臺灣多元文化之特色，每一組別設置1名多元文化特別獎，勵參賽學生以其原生家庭母語之文字、語言或圖像特色，表達宣導之主題。4.為豐富參賽作品，得者以不重複得為原則。5.參賽學生就讀學校與參與組別，以暑假之前就讀之學校與年級為原則。 **徵件規格與題材範圍：**1.以圖畫紙四開(39 × 54 公分)，格式以四格漫畫為限。2.作品的構圖、用色、創意及技巧，請自由發揮，以生動活潑之方式表達主題意義及重點。畫面輔以精簡文字而仍能呈現創意之幽默漫畫為上選，請儘量以圖案意象的聯想、誇張、隱喻、比擬等方式來表達情感張力與戲劇情節。3.取材可參考 (1) 法務部「more法狀元」兒童及青少年犯罪預防宣導網 (<http://tpmr.moj.gov.tw/>) (2) 法務部「無毒家園網」 (<http://refrain.moj.gov.tw/mp.asp?mp=1>) (3)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「全球資訊網」 (<http://www.cib.gov.tw/Home/Default>) (4) 內政部移民署「全球資訊網」 (<http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/mp.asp?mp=1>) (5) 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官網 (<http://www.mohw.gov.tw/cht/dops/>) (6) 教育部紫錐花網站(<http://enc.moe.edu.tw/>) (6)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「反毒資源館」 (<https://consumer.fda.gov.tw/AntiPoison/List.aspx?code=6010&nodeID=374>) **投稿辦法：**

1. 郵寄報名 請參賽者將作品以掛號郵寄(郵戳為憑)或親送至『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127號2樓 博望策略公關顧問有限公司「法律智『繪』王」四格漫畫收』。報名及收件至9月15日(星期二)下午5點截止，並於信封上註明報名活動名稱及組別。本活動免報名費，須自行負擔掛號郵寄相關費用。

2. 學校集體送件 完成郵寄所需報名表(網路下載)後，可將作品交給學校學務處或輔導室，由學校統一收集後，於報名截止日前將漫畫作品寄達『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127號2樓 博望策略公關顧問有限公司「法律智慧王」四格漫畫收』。3. 信件內容須包含：參賽者報名表、作品正本一份。4、

可致電確認作品是否送達。聯絡人：陳靚如、聯絡電話：(02)2761-7958#31